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XINYI GLASS HOLDINGS LIMITED Since 1988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8.hk

2023 中期報告



滬港通 深港通



目錄

財務摘要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18
簡明綜合收益表	20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4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6
集團之其他資料	64
公司資料	77

財務摘要

	截至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千港元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經審核)
收益	12,621,221	13,649,417	25,745,990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2,473,259	3,898,907	5,999,966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147,890	3,304,917	5,127,154
股息	1,072,857	1,614,395	2,519,606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1,615,417	32,810,494	31,972,670
(普通股(「股份」)數目，以千股計算)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4,120,139	4,025,507	4,049,255
(以港仙計算)			
每股盈利－基本	52.1	82.1	126.6
每股盈利－攤薄	52.0	81.5	125.8
每股股息	26.0	40.0	62.0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權益	766.18	813.08	778.09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在此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對比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本集團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收益減少7.5%至12,621,2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35.0%至2,147,90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52.1港仙，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則為82.1港仙。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在不利市場條件下的盈利達到合理水平。故董事會欣然宣派中期股息每股26.0港仙。

本人在此呈報本集團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業務概覽及未來半年之發展重點。

業務回顧

由於國內需求放緩及市場競爭激烈，中國玻璃行業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仍然困難重重。中國物業市場自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度以來一直疲軟，原因是該等槓桿較高的物業開發商出現債務危機。海外市場的高通脹率已導致香港的借貸利率上升。此外，中國能源及原材料價格主要因俄羅斯烏克蘭戰爭而上升。該等因素影響玻璃市場的盈利能力。因此，本集團於汽車玻璃、建築玻璃及浮法玻璃分部的營運面臨挑戰。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純利減少35.0%，主要由於中國市場浮法玻璃產品的平均售價（「平均售價」）下跌及生產成本高企。本集團實施嚴格的降低生產成本及節能政策，以提高效率。此外，本集團優化浮法玻璃、汽車玻璃及建築玻璃的產品差異化組合，專注於高附加值部件、不同顏色及厚度、結構升級及節能鍍膜玻璃產品。商業營運方面，本集團精簡生產流程及物流，並就建築玻璃及汽車玻璃產品採取動態營銷策略。

中國浮法玻璃行業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經歷增長放緩。此反映在平均售價下降，主要是由於中國房地產行業延遲竣工物業項目及延遲安裝窗戶所致。另一方面，為實現國家碳中和政策，中國政府仍在限制新增浮法玻璃產能的審批，從而限制浮法玻璃的供應。

由於大量中國私人物業開發商面臨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的建築玻璃業務專注於主要由政府相關、國有企業或財務穩健的金融物業開發商主導的新玻璃窗安裝項目。儘管自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度以來市場上的整體建築項目因中國私人物業開發商的資金鏈緊張而放緩，但建築玻璃產品的銷量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錄得增長。本集團的聲譽、出色的往績記錄、進取的營銷策略及廣泛的先進鍍膜材料及結構玻璃產品支持對建築節能低輻射玻璃的需求。因此，儘管人民幣貶值，本集團建築玻璃分部的銷售仍錄得增加。

主席報告

本集團汽車玻璃業務於二零二三年的營銷及生產策略將專注於應對海外需求因高通脹及高利息成本以及當地競爭而放緩的挑戰。本集團已開發應用於先進駕駛員輔助系統(「ADAS」)、抬頭型顯示器(「HUD」)、隔音、低輻射鍍膜、天窗及適用於新車型及現有車型以及EV車型的增值零部件的新玻璃產品，並準備於適當時候推出。

本集團一直在中國及海外市場發掘新機遇。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已加強與現有客戶的關係，以增加新產品型號及現有產品型號的銷量、參與海外展覽及積極拜訪海外客戶。本集團的汽車玻璃產品銷往130多個國家或地區的客戶。

作為全球玻璃行業的領先參與者之一，本集團透過策略性擴展及收購不同產品分部的產能(包括於中國及馬來西亞不同地點的精簡及自動化生產流程)，鞏固其市場領導地位及提升其規模經濟。本集團亦已於中國收購額外浮法玻璃生產設施，以根據過往年度的國家供給側改革政策提高產能。

本集團亦已實施一系列有助於本集團表現的措施。該等措施包括加強對原材料供應及消耗的成本控制、擁有及經營硅砂礦、改善供應鏈流程及回收主要原材料。此外，本集團亦重新設計其生產流程，增加自動化功能及中央控制管理系統以提高生產效率，採用屋頂分佈式太陽能發電系統及低溫餘熱發電系統發電及熱水供內部使用，並實施節能計劃，同時亦符合國家碳中和政策。

為提升競爭力，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及推出一系列不同顏色、厚度、特殊鍍膜材料、高附加值特色及零部件、配件及專業的獨特玻璃產品，採取積極的定價及靈活的營銷策略，並利用中國政府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實施的有利政策。

透過新研發(「研發」)投資提高生產力、產品質量及特性、技術及規模經濟以提高生產效率及開發新產品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在新材料及塗料、生產工程、資訊科技、大數據分析、環境控制及碳中和意識方面的持續研發投資，以及對生產流程、自動化及設備維護計劃的改進，均提高了其生產力及良品率，從而減少碳排放、浪費、整體勞工、生產及能源成本。

本集團的工程及設計部門已在中國及馬來西亞設計最新的環保、更大產能及更高收益率的浮法玻璃生產線。本集團的規模經濟效應大大節省了採購及生產流程中產生的成本，並促進燃料及主要原材料使用效率的提升。為進一步控制能源成本及碳排放，本集團增加使用清潔環保能源，採用屋頂分佈式太陽能發電系統及低溫餘熱發電系統，以支持生產的電力消耗及熱水供應。

此外，使用天然氣作為生產優質浮法玻璃的燃料，可以減少碳排放，改善空氣質量環境，實現碳中和目標，提高浮法玻璃產品質量，改善本集團的能源成本結構。

研發團隊不斷開發新玻璃產品、先進的低輻射鍍膜材料及特徵，並提高產品質量，以把握新市場及商機。

主席報告

擴大差異化產品組合及全球覆蓋，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競爭力

儘管全球市場受到高通脹、高利息成本及競爭激烈的影響，本集團在汽車玻璃、建築玻璃及優質浮法玻璃業務方面取得合理業績。這些證明了本集團的多元化業務分部、一體化生產鏈、全球市場覆蓋、升級的產品結構、最先進的生產線以及經擴大的高附加值和差異化產品組合，儘管市場環境不明朗且競爭激烈，仍可理解任何特定業務分部或國家的運營壓力和風險。

穩健的財務狀況及未來擴張的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7,593.0百萬港元，負債淨額比率為16.8%，處於低水平。本集團的良好信貸記錄導致其實際借貸利率為4.27%。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新增銀行借款所得款項為3,310.7百萬港元，經營所得現金為2,009.6百萬港元，顯示本集團有能力從多個渠道獲得融資及現金流入，以支持資本開支及未來擴張。

本集團將集團將為其港元貸款進行再融資，以減輕利率高企的壓力。

業務展望

透過於其生產設施持續採用先進技術及中央管理，以進一步提高營運效率及產品質量控制，本集團將繼續採納及加強靈活及積極的綜合生產流程及供應鏈、物流及營銷策略，以維持其於全球玻璃製造商的領導地位及競爭地位。

為應對國家碳中和政策下日益收緊的廢氣排放環保標準，中國政府繼續嚴格供應有關建立新浮法玻璃產能、收購現有產能及逐步淘汰陳舊及不合規浮法玻璃生產設施的側改革。本集團採取審慎靈活的策略應對中國及其他國家浮法玻璃市場的現狀。

與二零二二年相比，二零二三年純鹼價格預計將疲軟並維持在低位，原因是中國新增供應增加。能源成本亦可能低於二零二二年，因為全球市場的原油價格在低位浮動。因此，本集團對二零二三年浮法玻璃市場的前景以及二零二三年下半年旺季的平均售價變動持審慎樂觀態度。

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底起於廣西壯族自治區北海市經營硅砂礦場及加工廠。這表明本集團有能力實現玻璃生產流程的高度整合，並全面控制主要原材料成本及質量。本集團日後將繼續於亞洲發掘更多硅砂及原材料新來源的機會。

中美貿易衝突繼續對美國售後市場汽車玻璃客戶及本集團的額外進口關稅產生不利影響，並導致美國出現通脹。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的新汽車玻璃生產線逐步減輕有關影響。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其他機會擴大我們的海外產能，以應對不同的進口關稅問題。

市場預期中國政府將於不久將來推出進一步放寬及積極的經濟及貨幣政策，以刺激國內消費週期及改善物業市場環境。該等政策放寬完成指定物業及向物業買家交付新樓宇項目的融資渠道，這將導致二零二三年的建築及窗戶安裝活動增加，並將增加對浮法玻璃及建築玻璃的需求。

董事亦對本集團汽車玻璃售後市場業務於全球市場的持續發展，以及未來節能及單雙絕緣低輻射玻璃分部的銷售增長前景持樂觀態度。

經過對於中國及東南亞主要經濟區的生產設施進行多年擴充，本集團繼續於中國及海外發掘收購及新擴張機會，其可提供直接進入其他市場的途徑，較低的勞動力及原材料成本、更佳生產及能源成本、更優惠稅務待遇及其他獎勵。本集團正在印度尼西亞東爪哇格雷西克建立新浮法玻璃生產綜合生產產房以擴張於東南亞國家聯盟的覆蓋率。

主席報告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收購重慶省浮法玻璃業務加強了浮法玻璃產能及本集團於中國西南地區的市場覆蓋。預計營口生產綜合生產廠房第二期將於二零二三年第二季開始運營。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已成立一個專門負責碳中和的新部門，負責規劃、實施及監督本集團的碳中和政策及目標。該部門展開的節能計劃亦有助改善本集團的整體能源成本結構。

相較於水電、核電及風電，太陽能是最高效最可靠及最安全的可再生能源之一，安裝成本更低。操作上也更安全。未來中國將建設越來越多的太陽能發電場，以響應到二零六零年實現「碳中和」的國家目標。歐洲市場需求由於二零二二年起俄烏戰爭引發的能源危機而大幅上漲。

多晶硅為光伏的基本原料，廣泛用於製造傳統太陽能電池。與信義光能在雲南成立一家新多晶硅合資企業，佔股48%，該企業正在建設中，預計將於二零二四年增加本集團在綠色及可再生能源方面的投資及利潤。董事認為清潔及可再生能源將成為未來的主要能源來源，並將推動中國及全球市場清潔及可再生能源需求繼續增長。

本集團將繼續確保分配足夠資源於研發，提升產品質量及開發新產品及物料、型號及功能，以及開拓新市場、提高生產效率、實現碳中和目標。本集團亦進行員工培訓，以維持其生產安全標準，競爭力、營銷技巧並最終提高其盈利能力。

結論

在全球市場環境的變化以及 COVID-19 疫情後復常的情況下，本集團繼續應對及克服不同程度的挑戰，通過對現金管理、信息技術、物流、供應鏈、生產、營運、營銷及研發活動進行更有效及靈活的管理，以及擴張其業務並繼續與客戶及供應商合作，提升其效率及盈利能力。董事對本集團的長遠業務發展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亦相信其將令本集團從本地市場、新興市場及海外業務中獲得最大利益。

本集團將繼續實施經證實之商業策略以維持並鞏固其增長及表現。為求維持其行業領軍地位，本集團亦正在尋求機會擴大其在全球玻璃市場及相關上游市場上橫跨更多行業，應用領域及產品的業務以及發展其他可能有利的商業夥伴關係。

致謝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所有本集團之股東、客戶、供應商、僱員及商業夥伴對本集團的持續支持致以謝意。

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之收益及純利分別為12,621,200,000港元及2,147,9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13,649,400,000港元及3,304,900,000港元減少7.5%及35.0%。

收益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整體收益金額減少主要由於人民幣貶值及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浮法玻璃產品的平均售價下跌，導致浮法玻璃貢獻的收益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減少13.1%。

汽車玻璃產生的收益金額增加由於Covid後國際貨運成本下跌及國際市場復甦，導致海外市場銷量增加所致。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中國物業市場持續疲弱。資金流動性緊張，住宅項目建設活動仍然競爭激烈及放緩。

基於中國政府政策鼓勵環保、碳中和及推動節能建築，董事預期，對本集團用於建築物的中空及雙中空低輻射（「低輻射」）鍍膜玻璃產品之需求將會繼續上升。作為亞洲領先低輻射玻璃製造商，本集團享有規模經濟效益及涵蓋整個區域的銷售及交付網絡帶來之優勢。與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比較，建築玻璃項目銷售上升主要由於多種鍍膜玻璃產品的銷量增加及專注於政府相關、國有企業及財務實力雄厚的物業開發商項目。

毛利

本集團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毛利為3,659,5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5,241,900,000港元大幅減少30.2%。毛利率於回顧期內下降至29.0%，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則為38.4%。

由於中國的市場需求疲弱，供應短缺，導致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浮法玻璃售價平均下降及原材料及能源平均成本大幅增加，浮法玻璃的毛利率下跌。汽車玻璃業務及建築玻璃業務的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期內的生產成本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減少至283,600,000港元，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則為414,6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更多現金移到定期存款，故所得的結構性存款利息收益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其他收益為133,500,000港元，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其他收益為120,200,000港元。該輕微增加主要由於回顧期內的外匯收益相比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增加所致。

銷售及推廣開支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銷售及推廣開支減少29.5%至670,600,000港元。該大幅減少主要由於Covid後產生的運輸及國際貨運成本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政開支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行政開支減少 15.7% 至 1,098,900,000 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期內研發產生的開支減少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主要來自信義光能控股有限公司及信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的聯營公司。應佔溢利減少至 333,800,000 港元，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則為 470,300,000 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太陽能玻璃的生產成本增加。

財務成本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財務成本增加 122.3% 至 275,600,000 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期內整體銀行借貸利率上升所致。較高的已資本化利息開支，作為購買廠房及機器以及於本集團中國、馬來西亞及印尼綜合生產廠房興建工廠建築物之總成本之一部分，而該等開支會於相關生產設施開始商業生產後計入本集團之收益表。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金額為 33,600,000 港元之已資本化利息，作為在建工程之總成本之一部分。

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減少 28.7% 至 3,374,200,000 港元，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則為 4,735,100,000 港元。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稅項開支金額達到317,100,000港元。相對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本集團之實際稅率輕微下降至12.8%。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期內的經營溢利金額下降及支付的海外所得稅所致。本集團大部分中國附屬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律法規享有15%優惠利得稅率。

純利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純利為2,147,9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減少35.0%。回顧期內純利率由24.2%下降至17.0%，主要由於浮法玻璃、建築玻璃及汽車玻璃業務的毛利減少所致。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相比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14.0%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5,207,6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應收票據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資本開支及承擔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就購買廠房及機器及其位於中國、馬來西亞及印尼之綜合生產廠房興建工廠建築物產生資本開支總額1,789,1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承擔為1,455,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8,200,000港元)，主要與將於中國、馬來西亞及印尼新增的建築玻璃、汽車玻璃及浮法玻璃的產能有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公司的資本為普通股。

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392,100,000港元，流動比率為1.03(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9)。淨流動比率減少代表本期間流動負債增加，但對財務狀況並無影響。本集團擁有足夠資金應付流動負債之付款責任。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之主要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業務所得現金，以及香港、中國及馬來西亞之主要往來銀行提供之信貸融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為1,417,6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3,936,400,000港元)，而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7,593,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67,300,000港元)。

銀行借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總額為12,933,900,000港元。儘管總負債減少，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淨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淨借貸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不包含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及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計算)為16.8%，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6.7%。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銀行結餘為 142,60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1,400,000 港元)，主要作為應向美國政府支付的進口關稅的抵押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財資政策及外匯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馬來西亞令吉、歐元、澳元、日圓及港元結算，並在中國進行主要生產活動。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港元結算，實際年利率為 4.27%。因此，本集團之外匯波動風險有限。本集團未曾因外匯波動而造成任何重大困難及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可能會在適當時候使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 15,151 名全職僱員，當中 14,211 名駐守中國，另外 940 名駐守香港、其他國家及地區。本集團與全體僱員保持良好關係，並為僱員提供足夠的業務及專業知識培訓，包括應用本集團產品的資料及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的技巧。本集團僱員所享有的酬金福利一般與現行市場條款一致，並會定期作出檢討。僱員可於本集團考慮其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後享有酌情花紅。

本集團已按照適用法律及法規，為本集團駐中國的僱員參與相關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該計劃由專責中國政府機構管理。本集團的香港僱員均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 485 章)規定的強制性公積金安排。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千港元)

	附註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17,500,009	17,555,471
使用權資產	5(A)	4,284,979	4,225,539
投資物業	7	1,440,849	1,490,785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 及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9	897,904	920,655
無形資產		980,846	870,19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21	—	27,44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8	9,170,972	9,349,334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26,957	27,936
定期銀行存款	10	3,672,166	4,845,73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5	—
		<u>37,974,957</u>	<u>39,313,088</u>
流動資產			
存貨		4,243,991	4,296,655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	5,207,635	4,566,33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	252,489	734,17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	142,579	141,3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3,778,263	3,180,155
		<u>13,624,957</u>	<u>12,918,701</u>
總資產		<u>51,599,914</u>	<u>52,231,789</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千港元)

		於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權益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412,637	410,910
股份溢價	11	573,995	1,282,953
其他儲備	12	(106,281)	1,677,022
保留盈餘		30,735,066	28,601,785
		<u>31,615,417</u>	<u>31,972,670</u>
非控股權益		<u>113,557</u>	<u>114,953</u>
總權益		<u>31,728,974</u>	<u>32,087,623</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14	6,011,854	7,721,2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455,324	468,078
租賃負債	5(B)	2,025	848
其他應付款項	13	168,866	51,255
		<u>6,638,069</u>	<u>8,241,42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13	5,590,401	5,396,606
當期所得稅負債		716,711	691,469
租賃負債	5(B)	3,763	20,230
銀行借貸	14	6,921,996	5,794,436
		<u>13,232,871</u>	<u>11,902,741</u>
總負債		<u>19,870,940</u>	<u>20,144,166</u>
總權益及負債		<u>51,599,914</u>	<u>52,231,78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8,367,043</u>	<u>40,329,048</u>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收益	4	12,621,221	13,649,417
銷售成本	15	(8,961,771)	(8,407,536)
毛利		3,659,450	5,241,881
其他收益	4	283,632	414,589
其他盈利－淨額	16	133,528	120,212
銷售及推廣成本	15	(670,560)	(951,614)
行政開支	15	(1,098,891)	(1,303,27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801)	(4,111)
經營溢利		2,303,358	3,517,681
財務收入	17	111,778	34,948
財務成本	17	(275,633)	(124,00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8	333,756	470,285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2,473,259	3,898,907
所得稅開支	18	(317,136)	(582,423)
本期溢利		2,156,123	3,316,484
以下各項期內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2,147,890	3,304,917
－非控股權益		8,233	11,567
本期溢利		2,156,123	3,316,484
期內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之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呈列)			
－基本	20	52.1	82.1
－攤薄	20	52.0	81.5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本期溢利	<u>2,156,123</u>	<u>3,316,484</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虧損)/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7,441)	2,166
攤薄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924	(783)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之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1,475,338)	(1,862,716)
應佔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 其他全面虧損	<u>(323,783)</u>	<u>(394,320)</u>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333,485</u>	<u>1,060,831</u>
以下各項應佔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327,121	1,051,882
— 非控股權益	<u>6,364</u>	<u>8,949</u>
	<u>333,485</u>	<u>1,060,831</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餘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10,910	1,282,953	1,677,022	28,601,785	31,972,670	114,953	32,087,623	
	全面收益								
	本期溢利	—	—	—	2,147,890	2,147,890	8,233	2,156,123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	(27,441)	—	(27,441)	—	(27,441)	
	攤薄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3,924	—	3,924	—	3,924	
	應佔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								
	其他全面虧損	—	—	(323,783)	—	(323,783)	—	(323,783)	
	外幣折算差額	—	—	(1,473,469)	—	(1,473,469)	(1,869)	(1,475,338)	
	全面收益總額	—	—	(1,820,769)	2,147,890	327,121	6,364	333,485	
	與擁有人之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1	1,727	198,770	(28,124)	—	172,373	—	172,373
	— 僱員服務之價值		—	50,981	—	50,981	—	50,981	
	— 沒收購股權時解除		—	(57)	57	—	—	—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7,760)	(7,760)	
	轉撥至儲備		—	14,666	(14,666)	—	—	—	
	二零二二年相關股息	19	—	(907,728)	—	—	—	(907,728)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727	(708,958)	37,466	(14,609)	(684,374)	(7,760)	(692,134)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412,637	573,995	(106,281)	30,735,066	31,615,417	113,557	31,728,97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餘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01,866	—	5,717,742	28,479,039	34,598,647	107,877	34,706,524
全面收益							
本期溢利	—	—	—	3,304,917	3,304,917	11,567	3,316,484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	2,166	—	2,166	—	2,166
攤薄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783)	—	(783)	—	(783)
應佔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							
其他全面虧損	—	—	(394,320)	—	(394,320)	—	(394,320)
外幣折算差額	—	—	(1,860,098)	—	(1,860,098)	(2,618)	(1,862,716)
全面收益總額	—	—	(2,253,035)	3,304,917	1,051,882	8,949	1,060,831
與擁有人之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668	215,918	(32,565)	—	185,021	—	185,021
— 僱員服務之價值	—	—	41,218	—	41,218	—	41,218
— 沒收購股權時解除	—	—	(111)	111	—	—	—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5,212)	(5,212)
二零二一年相關股息	19	—	—	(3,066,274)	(3,066,274)	—	(3,066,274)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668	215,918	8,542	(3,066,163)	(2,840,035)	(5,212)	(2,845,247)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403,534	215,918	3,473,249	28,717,793	32,810,494	111,614	32,922,10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的現金	2,009,564	4,832,518
已付利息	(308,882)	(135,907)
已付所得稅	(283,057)	(760,188)
	<hr/>	<hr/>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417,625	3,936,42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就有關土地使用權之使用權資產付款	(123,314)	(117,643)
就有關土地使用權之使用權資產預付款項	(87,445)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437,739)	(719,743)
購買無形資產	(140,624)	(50,505)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73,911)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所得款項	422,667	316,415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添置	(58,291)	—
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1,052,096	(1,035,391)
已收利息	111,778	34,948
其他投資活動	96,177	99,537
	<hr/>	<hr/>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64,695)	(1,746,29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銀行借貸的所得款項	3,310,731	2,899,730
償還銀行借貸	(3,859,236)	(2,588,257)
償還租賃負債	(15,642)	(15,467)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7,760)	(5,212)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	172,373	185,021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99,534)	475,8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853,396	2,665,94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80,155	9,220,384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255,288)	(417,54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78,263	11,468,786

1 一般資料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通過其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馬來西亞之綜合生產廠房從事生產及銷售汽車玻璃、建築玻璃及浮法玻璃產品。

本集團在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35號宏基資本大廈21樓2101至2108室。

除另有註明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報。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如二零二二年度財務報表所述)相同。

中期所得稅按預期總年度盈餘所適用的稅率予以計入。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採納該等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此前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 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 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 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列報	財務報表列報－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 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附註：

預期概無於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之其他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或詮釋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執行董事所審閱用以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來劃分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從營運實體角度來考慮業務。整體而言，執行董事會獨立考慮本集團旗下各實體之業務表現。因此，本集團旗下各實體屬於獨立經營分部。

在該等經營分部中，經營分部乃按照所銷售之產品而匯集為三大分部：(1)浮法玻璃；(2)汽車玻璃；及(3)建築玻璃。

執行董事根據毛利計量，評估經營分部之業績。由於有關資料並經由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不會把其他經營開支分配至分部。

分部之間的銷售乃按照相關各方共同協定之條款進行。向執行董事匯報之對外收益，乃按照與綜合收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分部資料如下：

	浮法玻璃	汽車玻璃	建築玻璃	未分配	總計
分部收益	10,011,764	2,995,064	1,606,595	—	14,613,423
分部間收益	(1,992,202)	—	—	—	(1,992,202)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8,019,562	2,995,064	1,606,595	—	12,621,221
銷售成本	(6,284,220)	(1,570,119)	(1,107,432)	—	(8,961,771)
毛利	1,735,342	1,424,945	499,163	—	3,659,45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15)	500,737	82,238	81,719	2,178	666,872
攤銷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附註15)	36,692	2,579	585	28,743	68,599
—無形資產(附註15)	968	683	—	—	1,651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撥備淨額	21	564	3,216	—	3,801
			資產及負債		
	浮法玻璃	汽車玻璃	建築玻璃	未分配	總計
總資產	22,715,396	8,788,639	2,128,921	17,966,958	51,599,914
總資產包括：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附註8)	—	—	—	9,170,972	9,170,972
貸款予聯營公司	—	—	—	26,957	26,957
投資物業(附註7)	—	—	—	1,440,849	1,440,849
添置非流動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除外)	1,391,964	71,522	16,669	502,860	1,983,015
總負債	2,811,564	1,878,859	506,650	14,673,867	19,870,940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分部收益以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浮法玻璃	汽車玻璃	建築玻璃	未分配	總計
分部收益	11,040,540	2,946,978	1,471,380	—	15,458,898
分部間收益	(1,809,481)	—	—	—	(1,809,481)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9,231,059	2,946,978	1,471,380	—	13,649,417
銷售成本	(6,064,012)	(1,457,053)	(886,471)	—	(8,407,536)
毛利	3,167,047	1,489,925	584,909	—	5,241,88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15)	526,806	76,522	70,523	2,436	676,287
攤銷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附註15)	37,249	1,966	1,109	29,480	69,804
—無形資產(附註15)	357	731	—	—	1,088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撥備淨額	2,725	2	1,384	—	4,111
			資產及負債		
	浮法玻璃	汽車玻璃	建築玻璃	未分配	總計
總資產	22,987,042	8,736,929	2,372,308	18,135,510	52,231,789
總資產包括：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附註8)	—	—	—	9,349,334	9,349,334
貸款予聯營公司	—	—	—	27,936	27,936
投資物業(附註7)	—	—	—	1,490,785	1,490,785
添置非流動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除外)	1,506,945	160,005	3,687	1,166,732	2,837,369
總負債	2,646,151	2,557,678	579,817	14,360,520	20,144,166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毛利與未計所得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分部毛利	3,659,450	5,241,881
未分配：		
其他收益	283,632	414,589
其他盈利，淨額	133,528	120,212
銷售及推廣成本	(670,560)	(951,614)
行政開支	(1,098,891)	(1,303,27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801)	(4,111)
財務收入	111,778	34,948
財務成本	(275,633)	(124,00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33,756	470,285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u>2,473,259</u>	<u>3,898,907</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報告分部資產／(負債)與總資產／(負債)之對賬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經審核)
分部資產／(負債)	33,632,956	34,096,279	(5,197,073)	(5,783,646)
未分配：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57,918	1,794,190	—	—
使用權資產	2,429,480	2,481,436	—	—
投資物業	1,440,849	1,490,785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 及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11,066	208,723	—	—
無形資產	26,339	28,222	—	—
定期存款	184,865	102,183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	—	27,441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52,489	734,170	—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9,170,972	9,349,334	—	—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26,957	27,936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68,597	1,105,938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97,426	785,152	—	—
其他應付款項	—	—	(634,987)	(660,301)
應付股息	—	—	(907,728)	—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96,145)	(76,19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370,727)	(387,701)
銀行及其他借貸	—	—	(12,664,280)	(13,236,320)
	<u>51,599,914</u>	<u>52,231,789</u>	<u>(19,870,940)</u>	<u>(20,144,166)</u>
總資產／(負債)	<u>51,599,914</u>	<u>52,231,789</u>	<u>(19,870,940)</u>	<u>(20,144,166)</u>

4 分部資料(續)

銷售產品收益之明細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浮法玻璃銷售	8,019,562	9,231,059
汽車玻璃銷售	2,995,064	2,946,978
建築玻璃銷售	<u>1,606,595</u>	<u>1,471,380</u>
總計	<u>12,621,221</u>	<u>13,649,417</u>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位於大中華(包括香港及中國)及北美洲之客戶，而本集團之業務活動主要於大中華進行。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銷售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大中華	8,822,182	9,648,348
北美洲	1,039,267	1,290,851
歐洲	592,650	422,030
其他國家	<u>2,167,122</u>	<u>2,288,188</u>
	<u>12,621,221</u>	<u>13,649,417</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除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以外之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域劃分之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大中華	36,066,028	37,407,393
馬來西亞	1,642,697	1,781,932
其他國家	266,232	96,322
	<u>37,974,957</u>	<u>39,285,647</u>

5 租賃

5(A) 本集團為承租人之租賃的資料分析如下：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樓宇	總計
截至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年初賬面淨值	4,205,747	19,792	4,225,539
外幣折算差額	(146,354)	—	(146,354)
添置	273,799	629	274,428
折舊費用	(53,601)	(15,033)	(68,634)
	<u>4,279,591</u>	<u>5,388</u>	<u>4,284,979</u>

5 租賃(續)

5(B) 租賃負債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即期	3,763	20,230
非即期	2,025	848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5,788</u>	<u>21,078</u>

附註：

- (a) 期內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 15,642,000 港元。
- (b) 於中國之土地屬於國有。本集團向中國政府支付一次性預付款項收購租賃土地，租賃期為 20 至 50 年。租賃土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本集團亦出租多個辦公室及倉庫。租賃合約一般有固定期限為 1 年至 5.7 年。
- 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並載有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契據。租賃資產不得用於借貸擔保。
- (c) 折舊費用 35,000 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樓宇尚未可用作生產用途時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直接成本。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折舊為 68,599,000 港元，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附註 15)。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未經審核					總計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在建工程	永久 業權土地	樓宇	廠房及機器	辦公室設備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						
期初賬面淨值	189,262	160,772	4,820,559	12,289,842	95,036	17,555,471
外幣折算差額	(7,092)	(8,377)	(169,116)	(417,310)	(2,793)	(604,688)
添置	841,194	—	108,072	543,421	16,628	1,509,315
減值	—	—	—	(74,648)	—	(74,648)
轉撥	(182,558)	—	37,922	143,262	1,374	—
出售	—	—	(595)	(108,957)	(26)	(109,578)
折舊費用	—	—	(116,353)	(641,235)	(18,275)	(775,863)
	<u>840,806</u>	<u>152,395</u>	<u>4,680,489</u>	<u>11,734,375</u>	<u>91,944</u>	<u>17,500,009</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						
期末賬面淨值	<u>840,806</u>	<u>152,395</u>	<u>4,680,489</u>	<u>11,734,375</u>	<u>91,944</u>	<u>17,500,009</u>

附註：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其成本減剩餘價值：

- 樓宇 20年至30年
- 廠房及機器(附註a) 5年至20年
- 辦公室設備 3年至7年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a) 只有太陽能相關設備適用於20年可使用年期的折舊。

7 投資物業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1,490,785	1,661,384
外幣折算差額	(49,936)	(138,749)
添置	—	4,177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	16,901
轉撥自土地使用權	—	801
公平值虧損	—	(53,729)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40,849</u>	<u>1,490,785</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四處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及一處投資物業位於香港。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評估，該估值師持有經認可相關專業資格並擁有評估投資物業所在地區及所屬類別近期評估經驗。就所有投資物業而言，其現有使用狀況為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況。

本集團財務部門已就財務報告目的對獨立估值師進行之估值進行檢討。財務部門直接向財務總監及集團高級管理層報告，以就估值過程及估值結果的合理性作出討論。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7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於投資物業之權益按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公平值等級(第三級)：		
— 商業樓宇—中國廈門	1,145,784	1,187,395
— 商業樓宇—中國深圳	113,651	117,779
— 辦公室單位—中國蕪湖	112,811	116,907
— 辦公室單位—香港	65,840	65,840
	<u>1,438,086</u>	<u>1,487,921</u>
按成本		
— 商業單位—中國深圳	2,763	2,864
	<u>1,440,849</u>	<u>1,490,785</u>

期內第一、第二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9,349,334	9,482,532
外幣折算差額	(1,041)	(2,850)
增加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8,291	186,724
攤薄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849)	21,18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33,756	922,790
應佔其他全面虧損	(323,783)	(771,416)
已收股息	(243,736)	(489,629)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9,170,972</u>	<u>9,349,334</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9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附註(a))	1,916,282	1,966,830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	<u>(60,578)</u>	<u>(62,087)</u>
	1,855,704	1,904,743
應收票據(附註(b))	<u>1,107,195</u>	<u>743,952</u>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2,962,899	2,648,6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3,142,640</u>	<u>2,838,293</u>
	<u>6,105,539</u>	<u>5,486,988</u>
減：非當期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土地 使用權預付款項	<u>(897,904)</u>	<u>(920,655)</u>
	<u>5,207,635</u>	<u>4,566,333</u>

9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 (a) 本集團授予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日。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0至90日	1,575,262	1,445,061
91至180日	182,977	348,919
181至365日	58,353	97,583
1至2年	50,575	60,488
超過2年	49,115	14,779
	<u>1,916,282</u>	<u>1,966,830</u>

- (b) 所有應收票據由中國持牌銀行發出，到期日在十二個月內。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載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下各項：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7,593,008	8,167,273
減：		
—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a))	(142,579)	(141,388)
— 定期銀行存款—長期(附註(b))	<u>(3,672,166)</u>	<u>(4,845,73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778,263</u>	<u>3,180,155</u>

附註：

- (a)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主要作為應付美國海關進口稅之擔保抵押的存款。
- (b) 本集團定期銀行存款存於中國主要持牌銀行，設有固定期限及固定息率。該等銀行存款的平均期限為3年。

11 股本

本公司股本包括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附註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0.1港元之 普通股	股份溢價	總計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20,000,000,000	2,000,000	—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109,103,027	410,910	1,282,953	1,693,863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 發行股份	(a)	17,270,200	1,727	198,770	200,497
與二零二二年有關的股息	19	—	—	(907,728)	(907,728)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4,126,373,227	412,637	573,995	986,632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1 股本(續)

附註：

- (a)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變動及其有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詳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每股平均 行使價港元	購股權 (千份)	每股平均 行使價港元	購股權 (千份)
於一月一日	16.88	107,843	13.74	104,189
已授出	15.52	35,000	21.80	35,000
已行使	9.46	(17,270)	10.79	(16,683)
已失效	16.41	(3,487)	14.32	(8,235)
已屆滿	9.53	(34)	11.74	(56)
於六月三十日	17.55	122,052	16.60	114,215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在122,052,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中，可行使的購股權為26,616,000份。於二零二三年行使之購股權，導致須按行使時之加權平均價格每股9.46港元發行17,270,200股股份。

11 股本(續)

附註：(續)

於期間結束時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屆滿日期及行使價如下：

屆滿日期	每股 行使價港元	購股權 (千份)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8.82	26,616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3.35	29,647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1.80	30,936
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5.524	34,853
		122,052

期內由獨立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利用畢蘇估值模式釐定已授出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平值。期內授出之購股權之價值，乃基於以下假設計算：

授出日期	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
購股權之估值	4.1286 港元
於授出當日之股份價格	15.02 港元
行使價	15.524 港元
預期波幅	45.1180%
無風險年利率	3.9565%
購股權有效期	三年零六個月
股息率	4.1278%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2 其他儲備

	法定 公積金	企業 發展基金	外幣 折算儲備	資本儲備	購取權 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資本 贖回儲備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之儲備	保留盈餘	總計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601,853	46,867	(2,580,175)	405,241	150,450	37,227	26,014	(10,455)	28,601,785	30,278,807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2,147,890	2,147,89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之價值變動	—	—	—	—	—	—	—	(27,441)	—	(27,441)
轉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3,924	—	—	—	—	—	—	3,924
應佔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 其他全面虧損	—	—	(323,783)	—	—	—	—	—	—	(323,783)
外幣折算差額	—	—	(1,473,469)	—	—	—	—	—	—	(1,473,469)
僱員購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	—	—	(28,124)	—	—	—	—	(28,124)
— 僱員服務之價值	—	—	—	—	50,981	—	—	—	—	50,981
— 沒收購股權時解除	—	—	—	—	(57)	—	—	—	57	—
轉撥至儲備	14,666	—	—	—	—	—	—	—	(14,666)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3,616,519	46,867	(4,373,503)	405,241	173,250	37,227	26,014	(37,896)	30,735,066	30,628,785

13 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附註(a))	1,331,751	1,594,545
應付票據(附註(b))	423,851	1,128,323
	<u>1,755,602</u>	<u>2,722,868</u>
其他應付款項	3,355,624	2,100,276
合約負債	648,041	624,717
減：非當期部分	(168,866)	(51,255)
	<u>5,590,401</u>	<u>5,396,606</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0至90日	1,119,229	1,389,149
91至180日	41,083	54,553
181至365日	86,006	42,377
1至2年	38,177	76,559
超過2年	47,256	31,907
	<u>1,331,751</u>	<u>1,594,545</u>

- (b) 應付票據於十二個月內到期。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4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非流動		
銀行借貸，有擔保(附註(a))	11,900,618	13,136,320
減：當期部分	<u>(5,888,764)</u>	<u>(5,415,076)</u>
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u>6,011,854</u>	<u>7,721,244</u>
流動		
短期銀行借貸，有擔保	1,033,232	379,360
長期銀行借貸的流動部分，有擔保	<u>5,888,764</u>	<u>5,415,076</u>
呈列為流動負債	<u>6,921,996</u>	<u>5,794,436</u>
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	<u>12,933,850</u>	<u>13,515,680</u>

附註：

- (a) 銀行借貸由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之交叉擔保作擔保。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1年內	6,921,996	5,794,436
1至2年間	4,822,444	5,827,106
2至5年間	<u>1,189,410</u>	<u>1,894,138</u>
	<u>12,933,850</u>	<u>13,515,680</u>

14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附註：(續)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下列貨幣計值的銀行借貸賬面值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11,589,230	12,344,132
人民幣	733,233	279,361
美元	611,387	892,187
	<u>12,933,850</u>	<u>13,515,680</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結算日之實際利率(包括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貸	<u>4.27%</u>	<u>2.20%</u>

附註：目前中國人民銀行人民幣貸款的基準利率(一年以內)為4.35%(只作參考用途)。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5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推廣成本與行政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折舊及攤銷	737,122	747,179
僱員福利開支	1,126,396	1,019,877
存貨成本	7,081,481	6,290,492
其他銷售開支(包括運輸及廣告成本)	353,304	617,313
就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付款	2,070	3,717
其他開支，淨額	<u>1,430,849</u>	<u>1,983,848</u>
銷售成本、銷售及推廣成本與 行政開支之總額	<u>10,731,222</u>	<u>10,662,426</u>

16 其他盈利－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出售及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03,208)	(48,317)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未變現 公平值虧損	(27,606)	(1,248)
出售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的 (虧損)／收益	(6,668)	76,314
其他匯兌收益－淨額	276,213	70,480
攤薄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虧損)／收益	(5,773)	21,966
其他	570	1,017
	<u>133,528</u>	<u>120,212</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7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財務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11,778	34,948

附註：於報告期間，於中國的存款平均利率約為每年3.37%。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租賃負債之利息	392	1,396
銀行借貸之利息	308,882	135,907
減：合資格資產之資本化利息開支	(33,641)	(13,296)
	<u>275,633</u>	<u>124,007</u>

18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附註(a))	38,360	23,054
— 中國企業所得稅(附註(b))	267,076	386,270
— 海外所得稅(附註(c))	2,580	170,099
— 匯寄盈利的預扣稅(附註(d))	11,596	2,992
遞延所得稅		
— 產生暫時差額	(2,476)	8
	317,136	582,423

附註：

(a)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以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稅率 16.5% (二零二二年：16.5%) 計提撥備。

(b)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在本期間須根據有關稅務條例及規例計算，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適用於德陽、東莞、廣西、江門、深圳、天津、蕪湖、營口及張家港之主要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稅率均為 25% (二零二二年：25%)。德陽、東莞、廣西、江門、深圳、天津、蕪湖、營口及張家港十五間(二零二二年：十四間)主要附屬公司享有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優惠，有權享受企業所得稅率降至 15% 的優惠稅項待遇(二零二二年：15%)。

(c) 海外所得稅

海外溢利之稅項根據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d) 匯寄盈利的預扣稅

自中國公司的匯寄盈利的預扣稅介乎 5% 至 10%，而自馬來西亞公司的匯寄盈利概無預扣稅。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二年應付末期股息每股 22.0 港仙 (二零二一年：76.0 港仙)	907,728	3,066,274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 26.0 港仙 (二零二二年：40.0 港仙)	<u>1,072,857</u>	<u>1,614,395</u>
	<u>1,980,585</u>	<u>4,680,669</u>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 26.0 港仙。二零二三年宣派中期股息金額乃基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4,126,373,227 股已發行股份。

此中期股息不會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應付股息中反映，但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本公司保留盈餘中扣減。

20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2,147,890	3,304,917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4,120,139	4,025,507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52.1</u>	<u>82.1</u>

20 每股盈利(續)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須假設兌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之股份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本集團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乃已發行之購股權。購股權之計算乃基於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幣值根據可按公平值(本公司股份之期內平均市價)收購之股份數目釐定。上述計算所得之股份數目乃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盈利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2,147,890	3,304,917
聯營公司層面的攤薄盈利導致的應佔一間 聯營公司之溢利(千港元)	(106)	(459)
	<u>2,147,784</u>	<u>3,304,458</u>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4,120,139	4,025,507
經調整以下各項：		
購股權(千份)	12,473	30,073
	<u>4,132,612</u>	<u>4,055,580</u>
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u>52.0</u>	<u>81.5</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1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估計

以估值法按公平值列值之金融工具分析如下。以下為不同級別之定義：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內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者)輸入數據(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而釐定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得出之輸入數據)(第三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非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金融資產				
— 股本證券	—	—	—	—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 中國上市股本證券	23,760	—	—	23,760
— 其他金融產品	—	—	228,729	228,729
	<u>23,760</u>	<u>—</u>	<u>228,729</u>	<u>252,489</u>

21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公平值估計(續)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金融資產				
—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27,441	—	—	27,441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 中國上市股本證券	30,212	—	—	30,212
— 其他金融產品	—	—	703,958	703,958
	30,212	—	703,958	734,170

在交投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按結算日之市場報價而釐定。若所報價格可隨時及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界團體、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取得，且有關報價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實際及定期發生的市場交易的價格，所在市場則可視為交投活躍市場。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計入第一級之工具包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並非在交投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則運用估值方法釐定其公平值。該等估值方法充分使用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不依賴公司特定估計。倘按公平值計量一項工具的所有需要的重大輸入數據均可觀察獲得，則該項工具會被列入第二級。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1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公平值估計(續)

若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項工具會被列入第三級。

用於金融工具估值之特定估值方法包括：

- 同類工具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用於釐定剩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之其他方法(例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第三級亦無轉入或轉出(二零二二年：無)。本集團的政策為於轉撥產生之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各級之間之轉撥。

22 承擔

於報告期末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 使用權資產已訂約但未撥備	<u>1,454,965</u>	<u>1,378,231</u>

23 關連人士交易

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如下：

(A) 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向聯營公司購買貨品		
— 天津武清區信科天然氣投資有限公司	163,774	156,162
— 武宣信寶礦業有限公司	9,040	8,361
— 信義光能控股有限公司(「信義光能」) 之附屬公司	—	2,360
	<hr/>	<hr/>
向一間聯營公司購買硅砂		
— 信義光能之附屬公司	38,225	44,363
	<hr/>	<hr/>
向關連人士購買固定資產及消耗品		
— 由最終控股方控制之一間實體	10	605
	<hr/>	<hr/>
向一名關連人士支付之風電場管理費		
— 由最終控股方控制之一間實體	4,531	4,852
	<hr/>	<hr/>
向關連人士購買電力儲能產品		
— 由最終控股方控制之一間實體	2,014	2,792
	<hr/>	<hr/>
向一間聯營公司銷售貨品		
— 信義光能之附屬公司	4,537	4,168
	<hr/>	<hr/>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3 關連人士交易(續)

(A) 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向關連人士銷售貨品		
— 由最終控股方控制之實體	2	2,270
— 由最終控股方控制之一間實體	<u>4,084</u>	<u>4,350</u>
向一間聯營公司銷售機器		
— 信義光能之附屬公司	<u>120,700</u>	<u>126,116</u>
向一間聯營公司收取之諮詢收入		
— 信義光能之附屬公司	<u>—</u>	<u>388</u>
向一間聯營公司收取之租金收入		
— 信義光能之附屬公司	<u>4,789</u>	<u>4,433</u>
向一名關連人士收取之租金收入		
— 由最終控股方控制之一間實體	<u>280</u>	<u>159</u>
向一間聯營公司支付之租金開支		
— 信義光能之附屬公司	<u>522</u>	<u>559</u>
向一名關連人士支付之租金開支		
— 由最終控股方控制之一間實體	<u>414</u>	<u>415</u>
向一間聯營公司支付工程、採購及建設服務費		
— 信義光能之附屬公司	<u>4,190</u>	<u>412</u>
向一間聯營公司銷售固定資產		
— 信義光能之附屬公司	<u>413</u>	<u>635</u>

23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與關連人士之期／年末結餘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預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東源縣新華麗石英砂有限公司	<u>29,114</u>	<u>30,171</u>
銷售機器及土地產生之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信義光能之附屬公司	<u>85,527</u>	<u>155,756</u>
銷售貨品產生之(應付)／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 由控股方控制之實體	1,349	1,718
— 由控股方控制之一間實體	<u>(7)</u>	<u>32</u>
由加工費及管理費產生之應付一名關連人士款項		
— 由控股方控制之一間實體	<u>11,405</u>	<u>12,323</u>
EPC 服務產生之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信義光能之附屬公司	<u>908</u>	<u>478</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3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與關連人士之期／年末結餘(續)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購買貨品產生之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北海義洋礦業有限公司	<u>(760)</u>	<u>(787)</u>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信義光能之附屬公司	<u>602,901</u>	<u>295,370</u>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 武宣信寶礦業有限公司	<u>26,957</u>	<u>27,936</u>
購買貨品產生之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信義光能之附屬公司	<u>—</u>	<u>741</u>
購買硅砂產生之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信義光能之附屬公司	<u>9,292</u>	<u>10,616</u>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純利金額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減少，董事認為，本集團在不利市場條件下的盈利達到合理水平。董事會宣派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中期股息（「中期股息」）每股股份 26.0 港仙（二零二二年上半年：40.0 港仙）。有關股息將派付予所有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預期中期股息將須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日（星期二）或前後支付。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之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號舖，以作登記。

股東將獲授選擇權，選擇以現金或以全部或部分本公司新發行且繳足股份代替現金收取中期股息。以股代息計劃（「以股代息計劃」）須待聯交所批准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將予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將另行公佈有關以股代息計劃的進一步資料，當中包括以股代息計劃項下代息股份的市值，預期較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五）起直至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五個連續交易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報每股平均收市價有所折讓（向下約整至小數後二位）。

集團之其他資料

購買、銷售或贖回股份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B(1)條，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執行董事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獲調任為信義光能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968)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確認，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買賣所需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已遵照上市規則規定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乃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乃未經外部核數師審閱，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審閱上述中期業績。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

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乃由獨立估值師採用畢蘇期權定價模式評估釐定。該模式是評估購股權的公平值較為普遍使用的一種模式。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使用之重大變數及假設載列於下表。購股權的價值會視乎多個主觀假設之變數而計算出不同的估值。任何已採用之變數倘出現變動，可能會對購股權公平值之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於授出日期的股價(港元)	15.02 港元
行使價(港元)	15.524 港元
波幅(%)	45.1180%
股息收益率(%)	4.1278%
預期購股權年期(年)	3年6個月
無風險年利率(%)	3.9565%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為 141,524,770 份購股權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為 106,554,770 份購股權。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為 0.65%。

集團之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李賢義博士 (銀紫荊星章， 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a)	744,717,542	18.04%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n)	50,971,198	1.23%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b)	56,108,778	1.35%
	個人權益(附註c)	135,138,987	3.27%
拿督威拉董清波 D.C.S.M.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d)	273,942,419	6.63%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n)	50,971,198	1.23%
	個人權益(附註e)	60,913,642	1.47%
丹斯里拿督董清世 P.S.M, D.M.S.M(太平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f)	253,575,016	6.14%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n)	50,971,198	1.23%
	個人權益	2,986,225	0.07%
	配偶權益(附註g)	215,112,871	5.21%
李清懷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h)	119,145,869	2.88%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n)	50,971,198	1.23%
	個人權益	10,459,018	0.2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i) 股份之好倉(續)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吳銀河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i>i</i>)	84,417,234	2.04%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i>n</i>)	50,971,198	1.23%
	個人權益	3,183,388	0.07%
施能獅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i>j</i>)	118,728,902	2.87%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i>n</i>)	50,971,198	1.23%
	個人權益	11,799,079	0.28%
李清涼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i>k</i>)	84,055,765	2.03%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i>n</i>)	50,971,198	1.23%
	個人權益	9,749,387	0.23%
	配偶權益(附註 <i>l</i>)	410,759	0.009%
陳傳華博士	配偶權益(附註 <i>m</i>)	90,000	0.002%
	個人權益	10,000	0.0002%

附註：

- (a) 李賢義博士之股份權益乃透過Realbest Investment Limited(「Realbest」)持有，該公司乃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李賢義博士全資擁有。
- (b) 李賢義博士之股份權益乃透過Xin Yuen Investment Limited(「Xin Yuen」)持有，該公司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Xin Yuen由Xin Wong Investment Limited(「Xin Wong」)全資擁有，該公司乃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Xin Wong由李賢義博士及其配偶董系治女士分別擁有50%。
- (c) 李賢義博士之股份權益乃透過與其配偶董系治女士之聯名戶口持有。

集團之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i) 股份之好倉(續)

附註：(續)

- (d) 拿督威拉董清波之股份權益乃透過High Park Technology Limited(「High Park」)持有，該公司乃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拿督威拉董清波全資擁有。
- (e) 拿督威拉董清波之股份權益乃透過與其配偶龔秀惠女士之聯名戶口持有。
- (f) 丹斯里拿督董清世之股份權益乃透過Copark Investment Limited(「Copark」)持有，該公司乃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丹斯里拿督董清世全資擁有。
- (g) 丹斯里拿督董清世之股份權益乃透過其配偶潘斯里拿汀施丹紅持有。
- (h) 李清懷先生之股份權益乃透過Goldbo International Limited(「Goldbo」)持有，該公司乃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李清懷先生全資擁有。
- (i) 吳銀河先生之股份權益乃透過Linkall Investment Limited(「Linkall」)持有，該公司乃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吳銀河先生全資擁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i) 股份之好倉(續)

附註：(續)

- (j) 施能獅先生之股份權益乃透過 Goldpine Limited (「Goldpine」) 持有，該公司乃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施能獅先生全資擁有。
- (k) 李清涼先生之股份權益乃透過 Herosmart Holdings Limited (「Herosmart」) 持有，該公司乃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李清涼先生全資擁有。
- (l) 李清涼先生之股份權益乃透過與其配偶董綠民女士持有。
- (m) 陳傳華博士之股份權益乃透過其配偶林英女士持有。
- (n) 股份權益乃透過福廣控股有限公司(「福廣」) 持有，該公司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福廣乃分別由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拿督威拉董清波 D.C.S.M.、丹期里拿督董清世 P.S.M. D.M.S.M(太平紳士)、李聖典先生、李清懷先生、吳銀河先生、李文演先生、施能獅先生及李清涼先生擁有 33.98%、16.20%、16.20%、11.85%、5.56%、3.70%、3.70%、5.09% 及 3.70%。

集團之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ii) 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於相聯法團 所持股份類別及數目	佔相關法團 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Realbest	李賢義博士 (銀紫荊星章， 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	2 股普通股	100%
Xin Wong	李賢義博士 (銀紫荊星章， 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	1 股普通股	50%
High Park	拿督威拉董清波 D.C.S.M.	2 股普通股	100%
Copark	丹斯里拿督 董清世 P.S.M, D.M.S.M (太平紳士)	2 股普通股	100%
Goldbo	李清懷先生	2 股普通股	100%
Linkall	吳銀河先生	2 股普通股	100%
Goldpine	施能獅先生	2 股普通股	100%
Herosmart	李清涼先生	2 股普通股	100%
福廣	李賢義博士 (銀紫荊星章， 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	734,000 股普通股	33.98%
	拿督威拉董清波 D.C.S.M.	350,000 股普通股	16.20%
	丹斯里拿督 董清世 P.S.M, D.M.S.M (太平紳士)	350,000 股普通股	16.20%
	李清懷先生	120,000 股普通股	5.56%
	吳銀河先生	80,000 股普通股	3.70%
	施能獅先生	110,000 股普通股	5.09%
	李清涼先生	80,000 股普通股	3.7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集團之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以下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以外之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Realbest	實益擁有人	744,717,542	18.04%
High Park	實益擁有人	273,942,419	6.63%
Copark	實益擁有人	253,575,016	6.14%
李聖典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a)	258,362,946	6.26%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b)	50,971,198	1.23%
	個人權益(附註c)	53,602,116	1.29%
施丹紅女士	個人權益	215,112,871	5.21%
	配偶權益(附註d)	307,532,439	7.44%

附註：

- (a) 李聖典先生於股份的權益乃透過 Telerich Investment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李聖典先生(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之妹夫全資擁有)持有。
- (b) 於股份的權益乃透過福廣(一家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持有。福廣由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拿督威拉董清波，D.C.S.M.、丹斯里拿督董清世 P.S.M, D.M.S.M(太平紳士)、李聖典先生、李清懷先生、吳銀河先生、李文演先生、施能獅先生及李清涼先生分別持有 33.98%、16.20%、16.20%、11.85%、5.56%、3.70%、3.70%、5.09% 及 3.70% 的股份。
- (c) 李聖典先生於股份的權益乃透過與其配偶李錦霞女士的聯名戶口持有。
- (d) 施丹紅女士於股份的權益乃透過與其配偶丹斯里拿督董清世 P.S.M, D.M.S.M(太平紳士)的聯名戶口持有。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
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主席)ø~
拿督威拉董清波 D.C.S.M. (副主席)
丹斯里拿督董清世 P.S.M,
D.M.S.M (太平紳士)(行政總裁)<ø
李聖根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清懷先生
施能獅先生
李清涼先生
吳銀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紹信博士(太平紳士)*ø<
林廣兆先生(金紫荊星章)#+<
王則左先生#<ø
陳傳華博士#

- * 審核委員會主席
- # 審核委員會成員
- + 酬金委員會主席
- ø 酬金委員會成員
- ~ 提名委員會主席
- < 提名委員會成員

公司秘書

劉錫源先生，FCPA, AICPA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安徽省蕪湖市
蕪湖經濟技術開發區
信義路1號
信義玻璃工業園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海濱道135號
宏基資本大廈
21樓2101至2108室

法律顧問

翰宇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鰂魚涌
太古坊
港島東中心
3201室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
東亞銀行
花旗銀行 N.A.
中國建設銀行
法國工商信貸銀行(香港分行)*
大新銀行
星展銀行
恒生銀行
滙豐銀行
華夏銀行
興業銀行
產銀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銀行
瑞穗銀行
三菱日聯銀行
南洋商業銀行
日商三井住友銀行
大華銀行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
平安銀行
中信銀行
徽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印度國家銀行(香港分行)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辦事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網址

<http://www.xinyiglass.com>

股份資料

上市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之主板
股份代號：00868
上市日期：二零零五年二月三日
每手買賣單位：1,000 股普通股
財政年度結算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中期報告刊發日期之已發行
股份數量：4,126,813,027 股
於本中期報告刊發日期之股價：
12.88 港元
於本中期報告刊發日期之市值：
約 531.5 億港元

重要日期

股份過戶登記處暫停辦理手續：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包括首尾兩天)
建議派付中期股息日期：
二零二三年十月十日或前後

* 中文譯名，以英文名為官方名稱